

证券代码：873682

证券简称：林泰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健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1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向阳、李兴忠、徐浩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1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向阳、李兴忠、徐浩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115) 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1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向阳、李兴忠、徐浩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1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向阳、李兴忠、徐浩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不存在相关情形的专项承诺》

1.议案内容：

鉴于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的要求，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作出专项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